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07日至2025年08月06日止。

第 8381734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04日

商 标

# 龙塬台

申 请 人 成都星汉航宇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大面街道成龙大道二段888号51栋(F组团7号楼)

代理机构 杭州知协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气体分离设备；工业机器人；电子工业设备；内燃机（非陆地车辆用）；液压引擎和马达；航空引擎；压力调节器（机器部件）；自动调节燃料泵；机器、马达和引擎的液压控制器；阀（机器部件）